证券代码：688548　　证券简称：广钢气体　　公告编号：2026-005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井冈山橙兴气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井冈山橙兴”）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持有公司股份13,1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97%，均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发行上市”）前取得的股份。相关股份已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1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股东井冈山橙兴计划于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结束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1月22日至2026年4月2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13,190,000股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9997%。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井冈山橙兴出具的《关于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井冈山橙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所持公司股份13,1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9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井冈山橙兴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13,190,000股
持股比例	0.999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3,19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井冈山橙兴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1月17日
减持数量	13,19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1月22日～2026年2月6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3,19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9.29～23.80元/股
减持总金额	271,517,289.72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9997%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9997%
当前持股数量	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88548　　证券简称：广钢气体　　公告编号：2026-003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变更的募投项目

原项目名称：广钢气体（南通）冷能综合利用空分项目（以下简称“南通冷能空分项目”），新项目名称：武汉广钢半导体新增电子大宗气站项目（以下简称“武汉广钢半导体项目”，最终以备案名称为准），新项目投资金额：25,096万元，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22,420.64万元（截至2026年1月31日，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未经审计，最终金额以实际结余为准），新项目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将在项目一阶段建成后陆续投产并在二阶段建成后达到设计产能。

● 本次调整募投规模并结项的募投项目

原项目名称：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以下简称“青岛大宗气体项目”），公司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并结项，拟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新项目：TCL华星8.6代印刷OLED生产线（t8）大宗气体系统项目（以下简称“华星光电t8项目”），新项目投资金额：20,995万元，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17,226.34万元（截至2026年1月31日，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未经审计，最终金额以实际结余为准），新项目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将在项目建成后陆续投产并达到设计产能。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

广州广钢电材电子超纯大宗气站项目，本次节余金额为1,717.56万元（截至2026年1月31日，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未经审计，最终金额以实际结余为准），下一步使用安排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

合肥综保区电子级超高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7年12月，其他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变。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钢气体”）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变更及延期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52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984.963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9.87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55,615,848.1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7,801,211.38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67,814,636.72元，其中超募资金为人民币1,917,814,636.7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8月10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518Z0120号）。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及相关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按照《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度并调整部分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度并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募投项目均围绕主营业务开展，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安徽广钢电材电子大宗气站项目	53,920.05	20,000.00
2	合肥综保区电子级超高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	53,531.69	25,000.00
3	氣气及氣基混合气智能化充装建设项目（存储系统）	62,161.70	4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首发募投项目小计		199,613.44	115,000.00
5	广州广钢电材电子超纯大宗气站项目	14,938.01	8,000.00
6	广钢气体（南通）冷能综合利用空分项目	32,915.63	25,000.00
7	北京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站项目	76,284.30	45,000.00
8	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	44,539.91	32,000.00
9	武汉广钢半导体电子大宗气站项目	50,345.11	35,000.00
10	补充流动资金	46,700.00	46,700.00
超募投资项目小计		265,722.96	191,700.00
合计		465,336.40	306,700.00

（二）变更募投项目及调整募投规模并结项同时实施新项目概况

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公司拟将原项目“南通冷能空分项目”变更为新项目“武汉广钢半导体项目”。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22,420.64万元（截至2026年1月31日，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未经审计，最终金额以实际结余为准），本次拟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占总筹资净额的比例为7.31%。新项目投资金额25,096万元，其余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

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并结项，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新项目“华星光电t8项目”。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17,226.34万元（截至2026年1月31日，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未经审计，最终金额以实际结余为准），本次拟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占总筹资净额的比例为5.62%。新项目投资金额为20,995万元，其余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325,561.58
募集资金净额	306,781.46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10日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	39,646.98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比	12.92%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类型	□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改变募集资金金额 □取消或者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实施新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____

注：“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比”为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计算结果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募投项目							变更后募投项目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承诺投资总额	截止公告日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已投入金额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投入总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广钢气体（南通）冷能综合利用空分项目	广钢气体（南通）有限公司、广钢气体工程（杭州）有限公司、四川新途流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及四川省新途众达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东台市经济开发区	32,915.63	25,000	25,000	3,647.68		新项目	武汉广钢半导体新增电子大宗气站项目	湖北广钢气体工程有限公司、四川新途流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及四川省新途众达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25,096	22,420.64	否
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	广钢气体（青岛）有限公司、广钢气体工程（杭州）有限公司、四川新途流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及四川省新途众达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西岸区王台路1088号	44,539.91	32,000	32,000	15,874.74		新项目	TCL华星8.6代印刷OLED生产线（t8）大宗气体系统项目	广钢气体电子材料（广州）有限公司、广钢气体工程（杭州）有限公司、四川新途流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及四川省新途众达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黄埔区华星光电t8项目现场	20,995	17,226.34	否

注1：募集资金发行名称均为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注2：以上数据截至2026年1月31日，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为准。

（三）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截至2025年末，广州广钢电材电子超纯大宗气站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广州广钢电材电子超纯大宗气站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717.56万元（截至2026年1月31日，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未经审计，最终金额以实际结余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概况

合肥综保区电子级超高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基本建设完毕，第三阶段需结合客户投资建设进度确定后续投资安排。截止目前，客户已与公司进行第三阶段项目建设进度协商。在综合考虑当前客户需求、募投项目进度和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后，公司拟将“合肥综保区电子级超高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6年相应延期至2027年12月。

二、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1、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广钢气体（南通）冷能综合利用空分项目拟建设一套710吨/天冷能空分装置及附属系统，实施主体为广钢气体（南通）有限公司、广钢气体工程（杭州）有限公司、四川新途流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及四川省新途众达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预计项目总投资32,915.63万元，拟使用超募资金25,000.00万元。

截至2026年1月31日，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情况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超募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募投项目可用金额
广钢气体（南通）冷能综合利用空分项目	32,915.63	25,000	3,647.68	14.59%	21,352.32	22,420.64

注1：以上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为准；

注2：募投项目可用金额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不包括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最终金额以资金实际结余为准。

2、变更的具体原因

受国际环境与国内能源供需格局深刻调整的影响，LNG进口成本与结构发生显著变化，致使南通冷能空分项目依托的冷能不足而延缓执行。进入“十五五”，国内外能源供需和市场发生变化，综合信息显示，LNG市场环境已呈现积极向好态势，有利于公司南通冷能空分项目。公司拟定重新启动南通冷能空分项目，并授权相关部门重新筹备，后续公司将根据南通冷能空分项目实际情况及自身发展规划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南通冷能空分项目。

另一方面，受益于半导体产业快速发展，公司于近期中标武汉半导体、华星光电t8等优质项目，加速公司电子大宗项目投资建设需求，符合公司的“半导体+产业基地”业务发展战略。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广钢气体（南通）冷能综合利用空分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武汉广钢半导体新增电子大宗气站项目”，拟将南通冷能空分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22,420.64万元（截至2026年1月31日，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未经审计，最终金额以实际结余为准）投入到武汉广钢半导体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将终止。后续公司将根据南通冷能空分项目实际情况及自身发展规划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南通冷能空分项目。

（二）新项目的具体情况

1、基本情况

武汉广钢半导体新增电子大宗气站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广钢气体半导体材料（武汉）有限公司、广钢气体工程（杭州）有限公司、四川新途流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及四川省新途众达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将为武汉广钢半导体项目配套建设超高纯制氮机装置及大宗气站附属系统。新项目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将在项目一阶段（预计12个月）建成后陆续投产并在二阶段建成后达到设计产能。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

项目名称：武汉广钢半导体新增电子大宗气站项目

项目建设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项目建设周期：预计2029年4月

项目总投资：25,096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一阶段、二阶段分别建设临时及正式Super-N制氮机等供气系统及附属设施。

项目投资构成如下：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占比
工程建设	4,384	17.47%
设备装置	18,439	73.47%
设计、合规及项目管理	773	3.08%
其他费用	1,500	5.98%
合计	25,096	100.00%

注：计算结果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在进行项目建设时将严格把控建设环节中的各项成本开支，具体以未来实际结算为准，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补足。

项目涉及的审批及备案：备案已完成，相关审批正在办理中。

2、项目投资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分析

（1）有利于扩大在华中地区电子气体业务的领先地位

公司实施“半导体+产业基地”业务发展战略，聚焦半导体产业（集成电路和芯片），主攻电子超纯和现场制气业务。该项目的实施对持续扩大公司在华中区域电子超纯领域现场制气的规模和品牌影响力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契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2）布局头部半导体企业，有利于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

该项目客户作为国内领先的半导体特色工艺晶圆代工企业。本项目的实施将再次验证广钢气体自主研发的Super-N系列超高纯制氮机制取技术的先进性和可靠性，为公司打造世界芯片行业电子超纯配套服务领域一线气体品牌夯实基础。

（3）本项目实施风险可控，具有较好经济效益

该项目客户是国家半导体重点投资企业，公司技术、商务及项目执行团队和丰富的项目建设经验有能力确保项目安全、顺利建成投产。项目的经济测算表明本项目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3、主要风险分析

（1）政策风险

本项目为客户生产线配套，项目建设、运营所需的行政许可办理等应依政策合法合规进行。大宗气站目前按危化品行业政策实施监管，因此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

（2）社会风险

本建设项目属于危化品产业管理范畴，存在火灾、爆炸、中毒事故发生的风险，对周边环境及社会可能存在一定风险。

（3）项目减值风险

公司新建项目投产后，若现场制气客户用气量不及预期，可能导致新增产能利用率较低及项目收益不及预期，存在一定固定资产减值风险。

4、保障超募资金安全的措施

本项目相关审批程序履行完成后，公司将视情况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项存储投入的超募资金，并与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公司将根据新建项目的实施进度，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并对项目实施单独建账核算。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实施监管监督，并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调整募投规模并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调整募投规模并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1、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拟为青岛客户配套建设两套15000Nm3/h Super-N PLUS制氮机及附属系统，实施主体为广钢气体（青岛）有限公司、广钢气体工程（杭州）有限公司、四川新途流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及四川省新途众达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预计项目总投资44,539.91万元，拟使用超募资金32,000.00万元。

截至2026年1月31日，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情况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超募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募投项目可用金额
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	44,539.91	32,000	15,874.74	49.61%	16,125.26	17,226.34

注1：以上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为准；

注2：募投项目可用金额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不包括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最终金额以资金实际结余为准。

2、变更的具体原因

公司在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支付，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其次，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以及募集资金安全性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鉴于青岛大宗气体项目结项后募集资金产生节余，公司综合考虑整体经营发展战略及业务布局，经调研论证，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并结项，后将全部节余募集资金投向新项目“TCL华星8.6代印刷OLED生产线（t8）大宗气体系统项目”，拟将青岛大宗气体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17,226.34万元（截至2026年1月31日，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未经审计，最终金额以实际结余为准）投入到华星光电t8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将终止。

（二）新项目的具体情况

1、基本情况

TCL华星8.6代印刷OLED生产线（t8）大宗气体系统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广钢气体电子材料（广州）有限公司、广钢气体工程（杭州）有限公司、四川新途流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及四川省新途众达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将为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星光电”）配套建设一套Super-N 40K制氮机及附属系统。新项目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将在项目建成后陆续投产并达到设计产能。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

项目名称：TCL华星8.6代印刷OLED生产线（t8）大宗气体系统项目

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华星光电t8项目现场

项目建设周期：合同生效后13个月

项目总投资：20,995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建设一套Super-N 40K制氮机及附属系统

项目投资构成如下：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占比
制气装置及后备系统	19,242	91.65%
土建及公共费用	1,703	8.11%
其他费用	50	0.24%
合计	20,995	100.00%

注：计算结果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在进行项目建设时将严格把控建设环节中的各项成本开支，具体以未来实际结算为准，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补足。

项目涉及的审批及备案：备案已完成，相关审批正在办理中。

2、项目投资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分析

（1）政策环境利好，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新型显示被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数字经济基础设施，华星光电t8项目是广州市重点招商引资的新型显示项目，符合国家战略发展方向，具有政策支持优势。广钢气体为华星光电t8项目配套电子大宗气体供应，继续巩固和扩大广钢气体在显示面板领域供气的领先地位，有利于实现“广钢气点亮中国屏”的战略目标。

（2）伴随客户成长，积极支持国产面板行业

华星光电是公司战略重点客户，为华星光电t8项目配套建设电子超纯大宗气站将匹配华星光电Ph1与Ph2两期用气需求（本次发包范围仅包含Ph1阶段），对公司实现国产替代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基于公司持续稳定的供气保障、深度的需求契合、可靠的合作信誉，加上本次华星光电t8项目，广钢气体已为华星光电配套的总制氮能力超140,000Nm3/h，是客户对公司能力的长期认可，更是广钢气体践行“伴随客户成长、共享发展成果”理念的具体体现。

（3）本项目实施具有明显的地区协同效应

广钢气体以粤港澳大湾区为核心，围绕长三角地区、京津冀地区以及中西部地区等产业聚集区持续开拓业务。通过在核心城市布局重点项目，提高服务响应速度，已形成完整高效的电子大宗气体区域供应体系，广钢气体现有的电子超纯装置，现有的客户管理团队、项目执行团队和远程监控系统将带来更大的协同效应。

3、主要风险分析

（1）政策风险

本项目为客户生产线配套，项目建设、运营所需的行政许可办理等应依政策合法合规进行。大宗气站目前按危化品行业政策实施监管，因此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

（2）社会风险

本建设项目属于危化品产业管理范畴，存在火灾、爆炸、中毒事故发生的风险，对周边环境及社会可能存在一定风险。

（3）项目减值风险

公司新建项目投产后，若现场制气客户用气量不及预期，可能导致新增产能利用率较低及项目收益不及预期，存在一定固定资产减值风险。

4、保障募投项目按期完成的相关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产业发展方向及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积极优化资源配置，合理统筹，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督管理，保障募投项目按期完成。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公司后续将进一步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促使募投项目尽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已经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将进一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前期保荐意见的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88548　　证券简称：广钢气体　　公告编号：2026-004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3月1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3月13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荔湾区白鹤洞街道芳村大道东2号广钢气体大厦ACIIS报告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3月13日

至2026年3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发送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48	广钢气体	2026/3/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3月11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广州市荔湾区白鹤洞街道芳村大道东2号广钢气体大厦证券事务中心。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的，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至公司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至公司办理登记。

3、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持本人身份证、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至公司办理登记。

4、股东可按以上要求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发送至IR@ggas.com）的方式登记，信函登记以到达邮戳为准。信函到达邮戳、邮件送达时间应不迟于2026年3月11日17:00，信函、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电话，并附上述1-3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和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贺新

联系电话：020-81898053

邮箱地址：IR@ggas.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荔湾区白鹤洞街道芳村大道东2号广钢气体大厦证券事务中心

（二）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本次现场会议出席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3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6-007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盛华源”）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1月2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2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因公务未能主持本次会议，经公司全体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董事沙志昂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的议案》

公司结合最新制度及经营管理实际，对《“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进行了修订。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事项决策权责清单＞及制定＜董事会授权事项清单＞的议案》

公司结合最新制度及经营管理实际，对《重大事项决策权责清单》进行了修订，并制定了《董事会授权事项清单》。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长专题会议事规则（试行）＞的议案》

公司结合最新制度及经营管理实际，制定了《董事长专题会议事规则（试行）》。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阿曼项目启用佣金中介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加拿大项目启用佣金中介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6-006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普通大额存单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1,00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鉴于上述审批的期限即将届满，公司仍存